

汕头市龙湖区教育局文件

汕龙教〔2023〕105号

关于2022年度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办学情况 年检结论的通知

各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省教育厅《关于实行民办学校年度检查制度的通知》（粤教策〔2007〕37号）以及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办学情况年检的通知》要求，我局下发了《关于开展2022年度民办学校办学情况年检的通知》（汕龙教〔2022〕56号），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办学情况年检工作，各相关培训机构按年检内容逐项进行自查、上报材料，局组成检查组到培训机构现场随机抽检，综合各培训机构上报材料和现场检查情况，形成龙湖区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2022年度年检结论，现公布如下：

一、年检结论为“合格”的培训机构

汕头市龙湖区比噢比素质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一点通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超时代电脑培训中心
汕头市汕特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红蜻蜓文化艺术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中和儿童钢琴艺术学校
汕头市龙湖区班杰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中传传媒文化教育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新发展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杰通素养学堂
汕头市潮邦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凯玟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淳淳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爱尔乐教育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锐智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长城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华韵红舞鞋教育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易学通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智能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京安培训中心
汕头市天鹅音乐舞蹈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圆梦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畅意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思冠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毅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壹字壹画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培思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二、年检结论为“基本合格”的培训机构

汕头市龙湖区艺锦堂美术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巨人智慧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南洋美术培训中心

汕头市潮汕文化乐陶艺术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新华好教育广场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华语一家东方教育培训中心

汕头市龙湖区新知学堂

汕头市龙湖区绿茵艺园培训中心

三、年检结论为“不合格”的培训机构

汕头市宏度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被评为“基本合格”的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应针对本次年检中存在的问题，认真落实整改，切实加强管理，并将相关情况报告于2023年12月31日前书面上交区教育局。

被评为“不合格”的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应暂停招生，立即进行整改，整改到位后向区教育局提出恢复招生书面申请。

各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要严格落实上级的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办学。要加强安全管理，规范招生及收退费行为，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规范培训教学内容，全面提升办学效益。



抄送：市教育局，区民政局、区市监局

汕头市龙湖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8日印发